



推廣動物友善措施建議書

(包括公共租住房屋,公共交通工具及公眾休憩場地)

唐狗就是寶

M.D. Lovers



16th June 2017

致： 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
研究動物權益相關事宜小組委員會

推廣動物友善措施建議書

(包括公共租住房屋、公共交通工具及公眾休憩場地)

首先感謝貴局邀請本群就著如何推廣動物友善措施提出意見，期望能透過是次會議向「動物權益關注小組委員會」表達意見並轉交給相關部門，我們期望建議最終能落實推行，以改善香港動物多年來存在的問題，並為最終能真正發展成為友善動物城市邁出一大步。

盡責做個好主人 愛心·關心·公德心

善待動物 尊重生命 友善社區 人狗和諧

以上為本群組成立宗旨，我們明白每件事情的成功，都必須要得到社會大眾的支持，如果主人能先做好自身責任，同時間讓怕狗人士明白尊重動物生命的重要，相信友善動物政策之推行定能更暢順。

多年來我們眼見香港的動物問題並沒有太大的改善，愛動物或關心動物人士與怕狗甚至討厭動物人士一直處於對立層面，所以在推廣動物友善措施時，往往會遇到很大的阻力。要改變現況，我群相信政府必須要肩負重任願意帶頭作出支持、宣傳、教育、推廣和作出監管，否則動物友善措施將寸步難行，最終只會原地踏步，這是我們最不願意看見的情況。現時香港一直存在的動物問題包括：

- 流浪狗及過度繁殖造成環境衛生問題
- 倉狗
- 棄養嚴重
- 虐待動物事件不停出現
- 不合事宜的法例
- 大部分商場、食肆、公園（除狗公園外）、公共交通工具、公共房屋、居屋、甚至是私人樓宇、村屋等均嚴禁狗隻的出現



愛動物人士與動保團體關注人時常都會聽到「人都無得住，為什麼還要照顧動物呢？」當每一次聽到這句說話時，難免會替動物感到傷心，不過亦非常明白說出這說話的人，對於環境其實是人與動物一齊共享的道理不甚了解。我們亦驚覺社會大眾及政府部門在考慮任何環境改善措施時也沒有將動物角色也一併納入需要考慮範圍內，一個只以人為本的思維模式，往往將動物排除在外，因此間接造成很多矛盾和衝突事件出現，令社會及大眾普遍對動物出現不重視和不尊重的情况。

要真正推廣友善動物措施，以締造人與動物共融和諧的社區，我們有以下建議：

1. 設立飼主教育和考牌制度：

現時香港並沒有法例規定養狗人士需要接受教育和考牌，所以往往只需要用錢購買或領養便可以輕易成為狗主，可惜當主人發現飼養和照顧狗隻原來並不簡單或者失去耐性時，往往就會造成棄養情況出現；另外大部份動物主人亦沒有盡力做好主人責任，沒有好好處理狗隻大小便，沒有管理好狗隻行為，因此對別人造成不同程度的滋擾。所以政府可以考慮設立狗主考牌制度，提供飼主教育課程，強制主人學習養狗應有責任，通過考核後才可以成為主人。我們相信一個真正愛狗同時亦會考慮別人才願意付出及協助推行人狗和諧的社區。

2. 嚴厲執行出街要牽繩政策:

根據《狂犬病條例》第23條，所有狗隻，不論大小，在公眾地方都必須用狗帶牽引，或以其他方法妥善控制，否則可能犯法，最高會被罰款\$10,000。可惜此條例一直沒有執行，造成狗主帶狗外出時普遍沒有牽繩的概念，其實大狗或小狗，對於怕狗人士均會造成驚嚇的，所以我群認為不論狗隻有幾乖及服從主人，外出時規定要上狗繩是必須要嚴格執行的。

備註：

以上兩個建議絕對是針對狗隻主人，我群希望狗主能夠明白如果自己能夠先做好，就可以令害怕或討厭狗隻人士減少對狗隻的厭惡，從而明白狗其實真的是人類的好朋友，對人並沒有危險和攻擊性，進而願意開放更多的公用空間給狗動物。



3. 開放公共房屋可養狗政策：

由於社會大眾一直被誤導公共房屋環境衛生問題是由養狗人士所造成，再加上不負責任狗主行為，所以普遍公屋住戶是反對開放養狗的。由2013年實施一次性放寬養狗終老政策後便一直不再批准在公共房屋內飼養狗隻(除部份獲豁免人士之外)。事實屋苑環境衛生實有賴各住戶之間的自律。我們建議將來新落成的公共房屋規劃一定數量可養狗的座數，同時間將公屋扣分制包括養狗戶在內，相信這改變可以為友善社區推廣踏出很重要的第一步。

4. 開放公共交通工具給動物乘搭：

我群建議香港可先嘗試推出「假日狗狗友善巴士」服務，讓狗主可以帶同動物乘搭公共交通工具到戶外享受大自然。

除此之外，亦希望港鐵車廂也可考慮規劃每班列車中的幾卡作為狗狗專用乘搭區域，當然不怕狗的也可乘坐該卡車。

為免影響沒有帶狗的乘客，狗主承諾需要保持環境衛生及管理好狗隻行為，而所有乘搭交通工具的動物（不論大小狗隻）都必須要：

- 已注射疫苗和植入晶片
- 上牽繩或選擇入籠
- 規定狗狗上車前必須要包著尿布

以上建議可制定一個帶狗指引及試驗期限(例如6個月)，然後再作檢討和報告。

5. 限時開放公眾休憩場地給動物使用：

康民署轄下管理的公園或公眾休憩場地數量非常之多，可惜全部均不允許狗隻進入，極不友善，雖然現時香港各區也有設立狗公園，不過因為數量有限，再加上交通不便，所以並不是所有狗隻也能享用。我們建議公眾休憩場地可以設立不同時段開放給狗隻使用，例如早上11點前狗隻可以與主人一齊進入公園範圍，然後到晚上8點後又再次開放，同樣為免對進入公園其它人士造成滋擾和危險，所有狗隻進入休憩範圍一律要上繩及由主人看管才可。



6。加強生命教育推廣：

要成功推行動物友善政策，除了之前提及的飼主教育之外，其實市民大眾的教育也必須要加強，小朋友的教育可以透過學校增設生命教育課堂宣傳，讓小朋友由細學習尊重生命和善待動身的意義；大人則需要靠政府利用不同媒體傳播（例如每區宣傳海報張貼、單張派發、電視宣傳、廣告訊息傳遞。）；當社會上不同階層人士均能夠透過不同方法去接收政府發佈支持動物友善政策，相信支持友善社區發展人士一定會持續增加，讓香港一步一步發展成為一個人狗共融和諧相處，對動物真正友善的城市。

7。全面檢討過時法例：

立法，改善和保障動物的生存權利，已成為世界潮流。香港亦應為邁向「動物友善城市」而努力。因此對現時《防止殘酷對待動物條例》應作出更全面和深入的檢視，將落後和不合事宜的條例刪除，然後注入更有效的監管和罰則，這是刻不容緩應該立即做的一件事。

隨著時代的進步，動物(狗隻)已經由以前的看門狗發展成為人類的好伴侶，甚至為人類提供服務的工作犬（導盲犬、警犬、緝毒犬、搜救犬、寵物醫生、伴讀犬、法庭犬、伴侶犬...等等），人類以外的所有物種，都配合著我們在掙扎，求取一個基本的生存權。

我們重申政府在推動動物友善措施（包括公共租住房屋、公共交通工具及公眾休憩場）必須要帶頭改變，而支持、宣傳、教育、推廣及監管則是缺一不可的考慮。期望香港政府可以真正承擔責任，重新審視人類與動物之間的關係，視動物如家人，在維護動物安全和福利上落實推行。

祝 工作順利

Gabee Mak

唐狗就是寶創辦人

Mongrel Dog Lovers

17-6-2017

